

关于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
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15048 号



目 录

关于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 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 更正专项说明	1-8



关于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 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15048 号

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专项鉴证。该专项说明中所述希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涉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由于更正前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我们仅对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情况进行鉴证并发表鉴证结论。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是希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并根据所获取的鉴证证据作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鉴证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希源公司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对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进行了如实反映。

四、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希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4 年 11 月 15 日



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源公司”或“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涉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的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公司依据《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公布 2022 年省级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产业园创建名单的函》（琼农函[2022]74 号）文件，收到政府给予的奖补资金，公司认为上述奖补资金是对获批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的奖励，资金使用范围较广（全产业链发展的环节和领域），并非对某项特定资产的补贴，且公司申请该项省级奖补资金时，相关产业园项目长期资产投资已基本完成，上述奖补资金在省级文件限定使用范围内主要用于品牌体系建设，公司据此认为该笔奖补资金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关于对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场检查情况予以关注的函》（海南证监函[2024]638 号）文件中要求，公司将该笔奖补资金调整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相应调整递延收益、未分配利润、其他收益。

二、更正事项对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的影响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递延收益		3,750,000.00	3,750,000.00
盈余公积	10,010,950.15	-375,000.00	9,635,950.15
未分配利润	32,632,592.43	-3,375,000.00	29,257,592.43

2、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递延收益		3,750,000.00	3,750,000.00
盈余公积	10,010,950.15	-375,000.00	9,635,950.15
未分配利润	33,735,709.37	-3,375,000.00	30,360,709.37

3、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23 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收益	5,618,327.30	-3,750,000.00	1,868,327.30

4、对 2023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23 年度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收益	4,597,541.78	-3,750,000.00	847,541.78

5、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3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数据无影响。

三、更正后的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一) 与更正事项相关的财务报表附注

1、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50,000.00		3,750,000.00	创建产业园奖补资金
合 计		3,750,000.00		3,75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 初 余 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 入其他 收益金 额	本期冲 减成本 费用金 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2022 年芒果产业 集群保险及预冷、 初加工项目阶段 奖补资金		3,750,000.00					3,750,000.00	与资产相 关
合 计		3,750,000.00					3,750,000.00	



2、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280,287.50	5,355,662.65		9,635,950.15
合 计	4,280,287.50	5,355,662.65		9,635,950.15

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073,549.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073,549.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69,706.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55,662.6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6,630,001.00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257,592.43	

4、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1,868,327.30	2,212,780.0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进项税加计抵减		
合 计	1,868,327.30	2,212,780.04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收益相关：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奖励		400,000.00
企业年度营业收入奖励（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1,200,000.00
三亚市就业局留工培训政府补助		22,800.00
科技创新奖励		300,000.00
稳岗补贴		31,366.15
芒果和火龙果现代农业高质量产业园项目补助资金	916,800.00	
专利保险补贴资金	80,000.00	
农产品品牌建设奖励	60,000.00	
农业（林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49,744.00	242,763.89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冬交会参展企业补贴	8,000.00	15,850.00
小微贷款减息让利	12,777.78	
芒果和火龙果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产业补助	741,005.52	
合 计	1,868,327.30	2,212,780.04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169,263.68	15,831,316.24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0,983.11	3,608,300.02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7,513.31	2,593,275.53
使用权资产摊销	5,139,608.25	4,388,602.06
无形资产摊销	1,674,002.40	697,501.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53,630.86	6,431,962.92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7,820.31	-597,452.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41.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67,234.80	7,730,89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9,417.18	-66,981.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23,479.78	53,801,050.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81,221.04	-64,893,877.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71,110.89	-35,689,493.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11,884.85	-6,143,162.9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810,008.46	3,119,136.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19,136.64	1,059,057.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90,871.82	2,060,078.85

6、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2022 年芒果产业集群保险及预冷、初加工项目阶段	3,750,000.00	3,750,000.00						是
芒果和火龙果现代农业高质量产业园项目补助资金	916,800.00				916,800.00			是
专利保险补贴资金	80,000.00				80,000.00			是
农产品品牌建设奖励	60,000.00				60,000.00			是
农业（林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49,744.00				49,744.00			否
冬交会参展企业补贴	8,000.00				8,000.00			是
小微贷款减息让利	12,777.78				12,777.78			否
芒果和火龙果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产业补助	741,005.52				741,005.52			是
合 计	5,618,327.30	3,750,000.00			1,868,327.3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奖励		4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年度营业收入奖励（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1,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亚市就业局留工培训政府补助		22,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1,366.1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芒果和火龙果现代农业高质量产业园项目补助资金	916,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利保险补贴资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农产品品牌建设奖励	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农业（林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49,744.00	242,763.8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冬交会参展企业补贴	8,000.00	15,85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小微贷款减息让利	12,777.7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芒果和火龙果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产业补助	741,005.5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868,327.30	2,212,780.04		

7、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7,820.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68,32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8.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276,846.4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76,846.4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76,846.4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1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7	0.13	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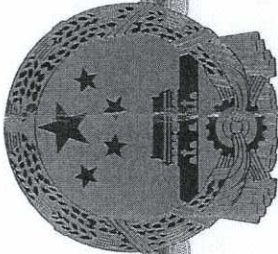
四、提示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公司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本专项说明应当与已公告的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海南希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王凤岐、丁亚轩、杨海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38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1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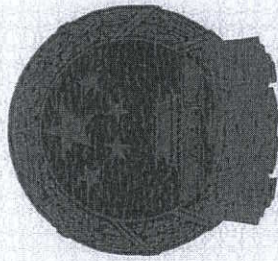
2024 年 11 月 07 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康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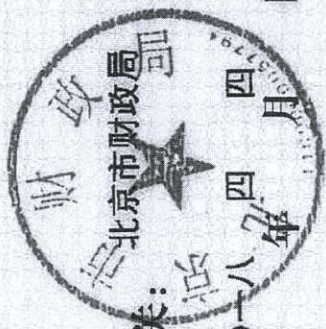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000018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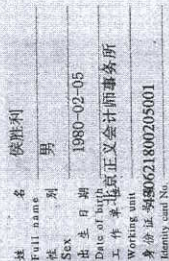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12-01

第 二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
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2017年3月20日



2009 年 3 月 20 日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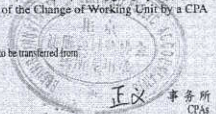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月	日	



2011 年 3 月 4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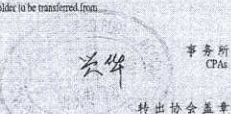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5 年 11 月 14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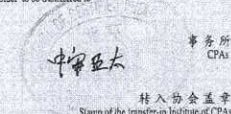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8月 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s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7 日
b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发出: 中煤五石 2019.12.14

- 一、注册会计师从事业务，必要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手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税务机关；
- 四、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办理声明作废，并补发手续。

中审华富正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leas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售出：中审华，2017.4.26
售出：中关财光等，2017.4.26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冯伟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02-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郑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142619920214391X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610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5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15 11010136105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郑州分所

2022 年 10 月 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郑州分所

2023 年 11 月 2 日